

##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2日以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西藏海思康睿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思康睿”）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以下简称“光大拉萨分行”）申请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海思康睿与光大拉萨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应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海思康睿不提供反担保。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西藏自治区山南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同意公司在西藏自治区山南市设立子公司西藏海悦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拟为：一般项目：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策划服务（不含投资类和金融类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上述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信息最终以有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